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02548  
聯絡人：邱敏惠  
電 話：04-37061555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政字第11100931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署主辦「111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廉潔教育研習營」，原開放報名日至111年7月20日止，展延至111年8月3日止，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參與，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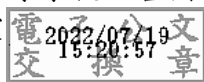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署111年6月28日臺教國署政字第1110082604A號函諒察。
- 二、為提供多元學習廉政管道，培養學生誠信廉潔品操，本署委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針對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辦理旨揭線上研習營活動，為廣增參與學員，報名時間自即日起展延至111年8月3日止，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0rz.tw/T0kb7>)，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告時間配合展延至111年8月8日、放棄錄取資格通知時間配合展延至8月12日，活動詳情請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首頁「111年廉潔教育研習營」專區([https://www.pshs.ntct.edu.tw/ischool/publish\\_page/412/](https://www.pshs.ntct.edu.tw/ischool/publish_page/412/))，如有報名疑義，請洽該校劉主任：049-2913483分機300。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專科學校、各私立專科學校

副本：本署政風室



##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